

日亚化学工业株式会在德国诉宏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数家经销商 商专利侵权案

2010年9月8日，日亚化学工业株式会社（以下简称“日亚化学”）向德国的杜塞尔多夫地方法院对一家台湾LED生产商，宏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宏齐科技”），提出了专利侵权诉讼。在该诉讼中，日亚化学向法院申请禁令，并提起损害赔偿以及产品召回的诉讼请求。对宏齐科技的起诉状已于2010年11月9日完成送达。

在该诉讼中，日亚化学向法院申请禁令，并提起损害赔偿以及产品召回的诉讼请求的理由是：日亚化学认为宏齐科技所生产的两种不同白光LED产品（序列号分别为HT-V116TW和HT-U158TW）侵犯了日亚化学所拥有的EP936682[DE69702929]号专利。

2010年11月10日，日亚化学也向德国的杜塞尔多夫地方法院就销售上述白光LED产品的数家经销商（The Republic Group Handelsvertretung GmbH, MSC Microcomputers Systems Components Vertriebs GmbH, “Gleichmann & Co.” Electronics GmbH, Glyn Jones GmbH & Co. Vertrieb von elektronischen Bauelementen KG, Mouser Electronics, Inc.）提起了专利侵权诉讼。在该诉讼中，日亚化学向法院申请禁令，并提起损害赔偿，产品召回以及销毁的诉讼请求。对这些经销商的起诉状的送达尚未完成。

日亚化学寻求保护其所拥有的专利以及其他的知识产权，并且会在任何适当或必要的国家向该等侵权人采取行动。

联系方式；

公共关系部，日亚化学工业株式会社

电话：+81-884-22-2311

传真：+81-884-23-7752